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1-056

##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其中师宗县五一煤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一煤矿”）5,500万元，师宗县瓦鲁煤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瓦鲁煤矿”）9,000万元，师宗县金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山煤矿”）5,500万元分别用于暂时补充三个煤矿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2020-058”。

公司于2021年2月5日、2021年2月23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将五一煤矿的剩余募集资金5,975.62万元（含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15.82万元）用于新技改项目“师宗县五一煤矿资源整合技改项目”的建设，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2021-009”。2021年3月8日，公司已将五一煤矿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500万元提前归还至五一煤矿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2021-014”）。

由于五一煤矿新技改项目处于开工建设前期准备阶段，其募集资金处于闲置状态，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五一煤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2021-015”）。

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将瓦鲁煤矿90,000万元、金山煤矿5,500万元合计14,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分别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此外，公司已将归还情况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五一煤矿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0 日